

狱企业的证明文件) (可选项)

备注: 该部分内容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填写相关声明, 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可以不填写或删除相应的声明函。投标人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提供虚假声明, 将报送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。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)

本投标人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投标人参加深圳前海卓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(采购单位名称)的前海深港基金小镇39栋装修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前海深港基金小镇39栋装修项目(标的名称), 属于建筑行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承建企业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00人, 营业收入为21597.01万元, 资产总额为8072.809549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投标人已知悉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、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〔2011〕300号)、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》等规定, 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, 并知悉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第二十条规定, 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,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, 依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(盖章):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4月9日

